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19-090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航锦科技”）股票（证券简称：航锦科技，证券代码：000818）连续三个交易日（2019年12月23日、12月24日、12月2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专注集成电路芯片和基础化工业务。同期（2019年12月23日、12月24日、12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Wind集成电路指数涨幅达5.67%。2019年12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子公司签订GPU重大订单暨战略合作协议进展公告》，公司子公司自主研发的第二代改进型图形处理芯片收到首笔订单，订单总额5,980万。公司集成电路芯片板块的战略由“单一军工板块”调整为“军民产品并举”，从“外延式并购发展”调整为“内生性发展”。上述订单签署对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不会造成影响。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亦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新余昊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其债权人武汉信用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9日签订了《债务重组意向协议》，于2019年8月2日的签订了《债务重组框架协议》。至今，上述协议相关内容均未发生变化。详

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拟实施债务重组的进展公告》。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波动幅度较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